



# 释放国际道路运输潜力 服务“一带一路”建设

## ——国际公路运输系统对中国与沿线国家“贸易畅通”促进作用的分析报告





# 释放国际道路运输潜力 服务“一带一路”建设

## ——国际公路运输系统对中国与沿线国家“贸易畅通”促进作用的分析报告

作者：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王春蕊 徐伟 吴老二

2017年5月 北京

# 目 录

研究目的	3
中国贸易便利化和国际道路运输现状	4
国际公路运输系统（TIR系统）	6
TIR系统对贸易畅通的促进作用	8
结论	12

## 研究目的

国际道路运输联盟（IRU）委托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开展本研究项目，拟结合中国当前的“一带一路”倡议和贸易便利化改革以及2016年中国加入联合国《国际公路运输公约》（《TIR公约》）的大背景，测试国际公路运输系统（TIR系统）的实施对中国的贸易便利化和国际道路运输体系建设可能带来的收益，从而建议更充分地发挥国际道路运输在“一带一路”建设中的作用。



# 中国贸易便利化和国际道路运输现状

## (一) 中国贸易便利化现状

贸易便利化是在国际公认的规范和惯例基础上简化贸易程序，扫除行政、技术、制度等障碍，从而降低商贸流通成本，优化“一带一路”沿线的贸易环境，促进“贸易畅通”和经济增长。

中国已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与世界海关组织（WCO）有关贸易与通关便利化的相关公约与协定。特别是，WTO于2013年12月通过了《贸易便利化协定》（下称《协定》），并将其发展为WTO协定的一部分。2015年9月4日，中国向WTO递交了《协议》议定书的接受书，成为第16个接受议定书的缔约国。截至2017年2月，超过三分之二的WTO成员国已完成国内审批，《协定》正式生效，这意味着中国自此要实施承诺的所有A类措施（包括过境自由），并在一定过渡期后逐步实施其他措施。

同时，中国作为全球贸易大国，在对外开放不断深化的过程中，对外贸易的便利化水平正在不断提升。中国海关表示，当前正在大力推进全国通关一体化改革，2017年，货物通关时间将再减少1/3。据OECD研究，2015年，中国贸易便利化水平较2012年在信息可获得性、贸易参与度、通关自动化和通关程序简化等方面有所提升（如图1）。

但是，该研究同时显示，中国贸易便利化在申诉程序、单证的简化与协调，以及内部边境机构合作方面仍与亚洲平均水平和中上等收入国家平均水平存在一定差距，在与其它国家边境机构合作方面与世界的最佳表现和亚洲平均水平也存在差距。

与此同时，在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之间经贸关系日益密切的背景下，受全球经济下行与大宗商品价格低迷影响，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贸易总额增长迟缓，甚至在部分国家出现下滑，对外贸易增长形势不容乐观。企业盈利水平下降，对贸易便利化的需求愈发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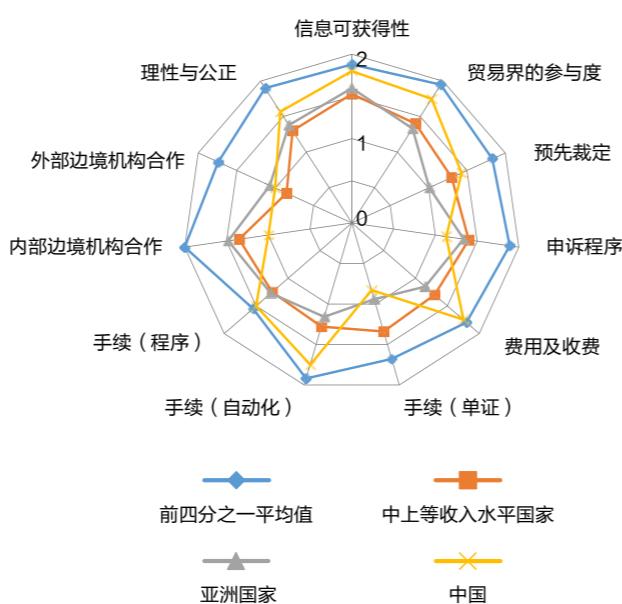


图1 中国贸易便利化进程的表现—OECD指标1

1 OECD Trade Facilitation Indicators-China, 2015,  
<http://www.oecd.org/tad/facilitation/indicators.htm>

## (二) 中国国际道路运输现状

中国是世界上接壤国最多的国家。中国广西、云南、西藏、新疆、内蒙古、黑龙江、吉林、辽宁和甘肃等9个边境省份和自治区分别与越南、老挝、缅甸、孟加拉国、印度、巴基斯坦、不丹、尼泊尔、塔吉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哈萨克斯坦、俄罗斯、蒙古国和朝鲜等14国相接，拥有2.2万余公里的陆路边境线。截至2015年，中国已经开通178条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线路，完成货运量3747万吨。国际道路运输成为中国对外贸易的重要运输方式之一。总体来说，中国国际道路货物运输量正在不断增长，道路运输管理制度化进程不断推进，已成为加快发展外向型经济的重要支撑。

但是，从国际道路运输贸易方式分析，中国目前仍存在以下问题：

- (1) 国际道路运输规模不大，在国际货物运输中所占比重较小，约占总量的10%；
- (2) 周边国家设置的人为非物理障碍较多，国际道路运输便利化程度较低；
- (3) 中国现行国际道路运输相关政策标准，如车辆和道路标准、通关文件形式等与周边国家存在一定差异，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国际道路运输的发展；
- (4) 中国与周边国家的多边运输便利化协定的数量不多，影响了中国国际道路运输的快速发展。



## 国际公路运输系统（TIR系统）

《TIR公约》共有来自五大洲的70个缔约国并已在59个国家实施，其中大多数位于“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的重要地区。

TIR系统是一个在联合国公约基础上建立的国际跨境货物运输领域的全球性海关过境系统，发展至今已有60多年历史，旨在通过简化通关程序和提高通关效率，加强贸易与国际道路运输的便利化与安全性，促进贸易畅通。

IRU经联合国授权管理该系统。

采用TIR证的集装箱货物运输从起运地海关检查封志后，运输到达目的地海关之前，途经的所有过境国海关只需查看TIR证及未被破坏的海关封志便放

行，不需要对货物进行开箱检查，从而简化过境程序，节约通关时间，便利国际货物跨境运输。TIR证同时担保沿途各国海关针对该批货物的关税。

目前，《TIR公约》共有五大洲的70个缔约国并已在58个国家实施，其中大多数位于“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的重要地区（如图2）。中国于2016年7月5日加入《TIR公约》，成为该公约的第70个缔约国。2017年1月5日该公约对中国正式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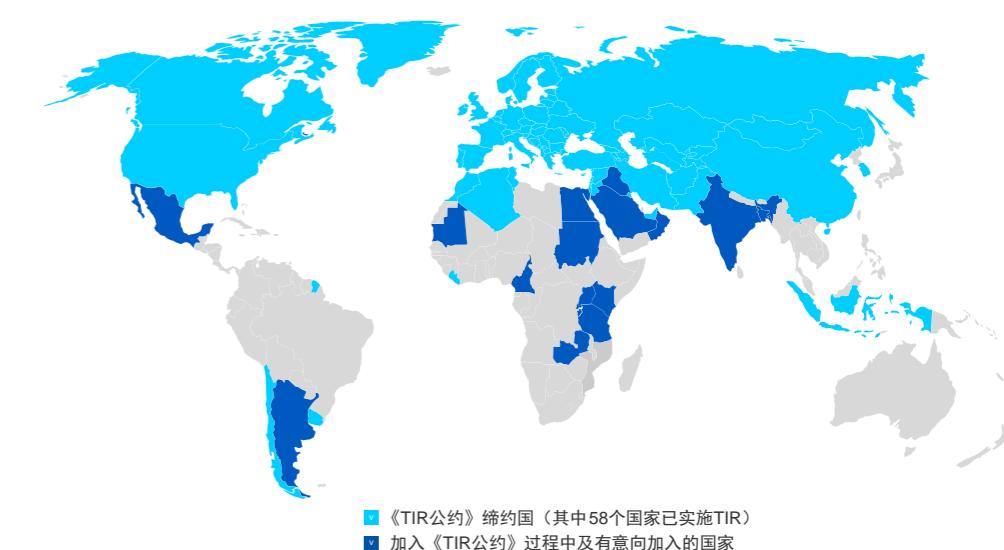


图2 TIR系统全球覆盖范围



多年来，TIR系统灵活顺应经济和地缘政治环境不断变化的趋势，成为推动多边贸易与运输便利化和安全化进程最有效的工具之一。

**TIR系统广受欢迎主要因为如下优势：**

- (1) 安全的供应链：只有经批准的承运人和车辆才可使用TIR证进行跨境运输；
- (2) 免费的技术支持：允许向海关进行货物预申报并提供风险管理工具；
- (3) 促进贸易便利化：由于简化的过境手续，货物可以几乎不受阻碍地流通于各TIR系统使用国；
- (4) 海关手续只需在出发地和目的地办理，免除过境国海关检查；
- (5) 提高国际贸易效率，降低运输成本；
- (6) 可靠的国际保障链，提供海关税费担保；
- (7) 在多式联运中使用TIR证，可提高以集装箱为基础的现代物流运作效率。

## TIR系统对贸易畅通的促进作用

目前，“一带一路”沿线65个主要国家中，42个国家已经加入《TIR公约》。因此，加快实施TIR系统是中国“一带一路”建设逐步深化的背景下推进过境运输便利化、加强国际合作的现实选择。实施TIR系统可缩短通关时间、降低企业成本，从而促进贸易发展，为“一带一路”建设的贸易畅通带来积极作用。

宏观层面，TIR系统的实施，将有利于推进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特别是中亚、西亚、南亚和东北欧区域贸易关系的发展。传统上这些国家并非中国主要的贸易伙伴国。这对于改善中国外贸进出口结构，意义尤其重大。同时，TIR系统的实施，将提高货物放行与通关效率，促进过境自由与海关合作，从而为中国切实可行地实施WTO《贸易便利化协定》创造条件。

微观层面，TIR系统可增强跨境物流和跨境贸易企业的竞争力。一方面，使用TIR系统可使企业受益于海关干预降低、检查延误减少、单证简化、担保金免除等优化措施，从而降低运营成本。另一方面，可促进企业拓展跨境运输市场，增强中国运输企业在海外的竞争力，加快中国国际道路运输行业的发展进程。

### (一) 实施TIR系统最多可降低通关时间80%

根据测算，使用TIR证进行通关，可降低通关时间30~80%。结合IRU与交通部管理干部学院联合进行的口岸调研结果，预计中国实施TIR系统后，根据具体国别不同，中国与中亚地区、西亚地区、高加索地区及南亚地区的通关时间将减少至少0.5~1日、至多3~6日（如图3）。而TIR系统所带来的便利化效果可以使中国被认证的运输企业将货物更快捷地运抵东北亚、中亚、南亚，直至欧洲市场。

国别(地区) <sup>2</sup>	通关时间减少(天)
	最大值
中亚5国	6
西亚5国	3
高加索地区	3
南亚4国	3

图3 中国实施TIR系统后与不同国家(地区)的通关时间的减少情况



<sup>2</sup> 中亚5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土库曼斯坦）、西亚5国（阿富汗、伊拉克、伊朗、以色列、土耳其）、高加索地区（格鲁吉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南亚4国（印度、巴基斯坦、斯里兰卡、孟加拉国）。



国别(地区)	进出口总额增加值	出口增加值
	最大值	最大值
哈萨克斯坦	4.38	2.48
吉尔吉斯斯坦	1.03	1.02
塔吉克斯坦	0.49	0.48
土库曼斯坦	2.04	0.19
乌兹别克斯坦	0.83	0.52
土耳其	4.49	3.76
俄罗斯	18.58	10.47
印度	13.76	10.57
巴基斯坦	3.12	2.58
沙特阿拉伯	4.49	1.34
东盟10国	31.22	17.68

图5 中国实施TIR系统后对其与“一带一路”沿线部分国家贸易额的影响<sup>5</sup>  
单位:亿美元

## (二) 实施TIR系统将有助于“一带一路”沿线主要国家贸易额的显著增长

经研究，实施TIR系统后，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主要国家以及中国与TIR缔约国（或潜在缔约国）之间的进出口总额以及出口总额均会发生显著增加。

TIR系统实施后，中国每年与“一带一路”沿线主要国家进出口贸易总额<sup>3</sup>最多可增加约135.83亿美元，约占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贸易总额的1.4%，其中出口总额增加约23.03~78.6亿美元（如图4、图5）。

根据交通部、外交部、发改委等八部委近日联合发布的《关于贯彻落实“一带一路”倡议 加快推进国际道路运输便利化的意见》，中国到2020年将初步建成开放有序、现代高效的国际道路运输体系。我们相信，随着“一带一路”倡议和TIR系统在中国实施的推进，中国国际道路运输的潜力将进一步释放，从而刺激与沿线国家贸易额的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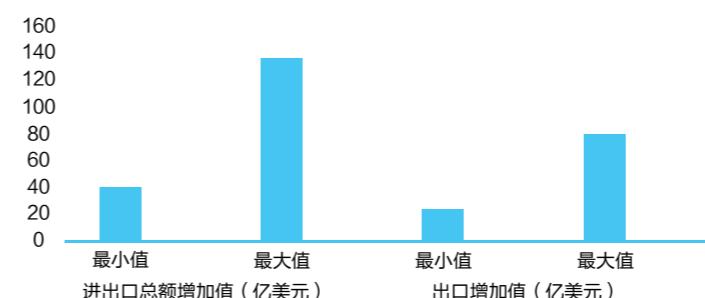


图4 中国实施TIR系统后与“一带一路”沿线主要国家贸易额的增加<sup>4</sup>

3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数据：2016年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货物贸易总额为9478亿美元，<https://www.yidaiyilu.gov.cn/xwzx/bwdt/11386.htm>

4 “一带一路”沿线主要国家：中亚5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土库曼斯坦）、西亚5国（阿富汗、伊拉克、伊朗、以色列、土耳其）、俄罗斯、白俄罗斯、乌克兰、高加索地区（格鲁吉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东盟10国（印尼、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泰国、文莱、越南、老挝、缅甸、柬埔寨）、南亚4国（印度、巴基斯坦、斯里兰卡和孟加拉国）、海合会6国（沙特、阿联酋、阿曼、科威特、卡塔尔、巴林）和约旦、叙利亚。

5 图中预测的最大值是在95%的显著性水平下做的区间估计值。

## 结论

“贸易畅通”是“一带一路”建设“五通”之中的重要推进内容，而推动贸易便利化是激发贸易畅通潜力的关键和强有力措施。

作为推动全球多边贸易与运输便利化和安全化进程最有效的工具之一，TIR系统在中国的实施将为“贸易畅通”起到积极作用。

根据测算，TIR系统有利于中国国际陆路贸易的发展，提高通关效率，降低贸易成本，从而有效推进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经贸往来的发展；TIR系统还有助于充分释放国际道路运

输潜力，疏通“一带一路”沿线运输通道，促进中国与世界道路网络的互联互通，使道路运输成为连接海运、铁路等各种运输模式更强有力的纽带。同时，TIR系统也有利于中国实施WTO《贸易便利化协定》，营造便捷的通关环境，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

我们相信，TIR系统在未来可作为“一带一路”框架下贸易便利化与互联互通的重要工具，从而助推“一带一路”建设，使中国与沿线国家和人民更广泛地受益于交通运输发展与贸易便利化的成果。



联系我们：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中青大厦 1505室

china@iru.org

